附件：

罗东镇2021年中考（含初二年会考）

突发事件及偶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为及时、有效地应对2021年中考（含初二会考）期间的突发事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确保我镇2021年中考南安二中考点安全有序进行，根据省、市招委会的工作部署，结合我镇的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原则

（一）发现问题，即时上报

（二）统一指挥，系统联动

（三）分级负责，属地管理

（四）快速反应，有效控制

（五）重在预防，处置依法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主要适用于2021年中考中发生的突发事件和偶发事件。突发事件特指在试卷的运送、保管、考试实施等环节出现泄密的事件，重大火灾安全事件，重大交通安全事件，食物中毒安全事件，其他安全事件等。偶发事件指考试过程中偶然发生的一般性事件。

三、应急处置措施

（一）成立罗东镇2021年中考安全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镇二级主任科员李景统任组长，派出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供电所、卫生院、电信公司、环保站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及各考生校校长为成员，具体负责协调工作。
 （二）领导小组的责任是：
 1、协调社会各方面力量，对中考期间的各类重大突发事件进行处理，保证考试顺利进行；
 2、在不可抗拒的外来因素对考试产生重大影响时，对有关考试的问题作出决定；
 3、负责向上级报告和向社会通报考试的重大突发事件。
 （三）考试期间，如突发事件被确定为重大突发事件，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领导小组各成员应在第一时间赶到考点校集中，研究处置方案。
 （四）考试期间，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把中考情况列入值班工作重点关注事项，主要领导应在岗主持工作。应急处理预案一旦启动，各部门要坚决服从领导小组的指挥，及时处理与本部门有关的突发事件。
 （五）由镇政府负责派出1辆运送试卷车辆，提前做好保养维护，确保车况良好；派出所要配合南安二中考点适时跟踪试卷的安全保密情况，指派1名驻点民警协助试卷的安全保密工作。一旦发生试卷泄密、被盗、损毁、涂改等重大事件，要立即采取措施，控制现场，防止扩散，并立即报告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上报上级教育考试机构。
 （六）派出所要积极协助南安二中考点做好试卷押送和考场安全保卫工作，要在考场附近重要的交通要道设立值班岗位，及时处理交通拥堵。
 　 （七）镇供电所要在考试期间注意考点用电线路负荷情况，及时检修，排除考点区域的供电线路故障。考试期间要派专人到考点值班，确保考点区域供电正常。
 （八）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和卫生院要加强对考点及考点周围公共场所的卫生监测，积极应对考生突发的群体性饮食卫生等事故及卫生防疫事件。出现大面积饮食卫生事故的，由卫生院负责抢救。
 （九）环保站要对考试期间考点周围的环境进行监控，确保考场的安静、整洁有序。
 （十）考试期间的偶发事件处置措施，严格按照省招办规定处理。

（十一）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生效。